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2020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2017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公司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第一期（2017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8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8,240股进行回购注销。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12,454,284股变更为212,436,044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212,454,284元变更为212,436,044元，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次《公司章程》拟修订的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212,454,284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212,436,044人民币元。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212,454,284股。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212,436,044股。

其他条款不变。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已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资料提交至深圳证券交易所，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成功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发生相应的调整，具体以实际发行结果为准。

本次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公司在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后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之前，公司总股本因非公开发行股票而发生变动，本次章程修订案中“修订前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前公司的股份总额”将进行相应的调整。

三、备查文件

1、《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